

## 山东中锐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关于回购公司股份进展的公告

证券代码:002374 证券简称:中锐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5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山东中锐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7月24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的方式回购部分公司股份,用于后续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本次回购股份数量不低于公司总股本的1%(即10,879,538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即21,759,076股),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6元(含)。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间实际回购数量为准。本次回购股份的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2024年度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回购股份公告)(公告编号:2024-043、2024-044、2024-047)。

公司于2025年7月14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并延长实施期限的议案》,公司决定将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2.6元/股(含)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3元/股(含),同时对回购实施期限延长6个月,延期至2026年9月24日止,逾期回购实施期限仍为2024年7月26日至2026年4月24日。除上述调整外,本次回购股份方案的其他内容未发生变化。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指定信息披露网站(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并延长实施期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1、2025-042)。

截至2026年3月31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股份数量为7,900,0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1,085,209,283股的比例为0.73%;回购的最高成交

价为人民币3.49元/股,最低成交价为人民币3.23元/股,成交金额为人民币1,699.36万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符合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三、其他说明

(一)回购股份的时点、回购股份的数量、回购股份价格及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的委托时间均符合《回购指引》相关规定,具体如下:

1. 公未在本列明期间回购公司股份:
  - (1) 自能对本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要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议过程中,至该影响消除之日;
  - (2) 中国证监会指定证券交易场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2. 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时,符合下列要求:
  - (1) 委托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 (2) 不得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盘集合竞价、收盘集合竞价及股票价格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进行股份回购的委托;
  - (3) 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山东中锐产业发展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日

## 东方国际创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股份进展的公告

证券代码:600278 证券简称:东方创业 编号:临2026-011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5/10/31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5年11月21日至2026年5月13日
拟回购金额	5,000万元-10,000万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 □用于转增公司注册资本 □为保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数量	627,777股
累计已回购金额占本次比例	82.700%
回购均价	5.26616元
回购均价区间	6.06-10.89元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东方国际创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0月30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回购公司股份并注销注册资本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拟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000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回购的A股股票将用于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回购期限为自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回购股份的价格上限为11.62元/股。

2025年12月4日,公司于2025年中期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2025年12月9日的总股本8,71,915,657股,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29元(含税),除权除息

日为2025年12月10日;同时,公司于2025年12月4日对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上限进行相应调整,自2025年12月10日起,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上限相应调整为不超过11.62元/股,使用资金总额不超过11.69万元。

2026年2月11日,公司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股份回购期限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延长公司股份回购期限至2026年5月13日止,即股份回购期限为自2025年11月21日至2026年5月13日止。除上述回购实施期限延长外,公司股份回购方案的其他内容不变。

具体内容和详见公司公告编号为2025-040、2026-046、2025-047、2025-049、2025-060和2026-006号《关于公司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并注销注册资本实施的公告》《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关于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公告》《2025年中期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关于实施2025年中期权益分派后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和《关于公司股份回购金额已达下限并延长股份回购期限的公告》。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概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现将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截至2026年4月1日,公司已实施回购公司股份2,77,7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720%,回购最高均价8.89元/股,回购最低均价6.96元/股,回购均价8.45元/股,使用资金总额53,065,626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方案的要求。

三、其他说明

(一)回购股份的时点、回购股份的数量、回购股份价格及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的委托时间均符合《回购指引》等相关规定,且回购期间内回购价格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实施回购,并根据回购事项进展情况进行信息披露,公司不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布的信息均与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解和支持,并注意投资风险。

东方国际创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日

上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交易公司可转债的情况。以上所述主体未交易“陆陆转债”的公司将督促其依法合规交易并依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风险提示

投资者所持“阿拉转债”除在规定期限内通过二级市场继续交易或按照13.32元/股的转股价格行权转股外,仅能选择以100元/张的票面价格加当期应计利息强制赎回。若被强制赎回,则可能面临较大投资损失。

六、保荐人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阿拉丁本次行使“阿拉转债”提前赎回,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2号——可转债公司债券》等相关法规制度的要求及《募集说明书》的约定。综上,保荐人对阿拉丁本次提前赎回“阿拉转债”事项无异议。

七、其他

投资者如需了解阿拉转债的详细信息,请查阅公司于2022年3月1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日

## 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可转债转股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证券代码:688179 证券简称:阿拉丁 公告编号:2026-021

转债代码:118006 转债简称:阿拉转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累计转股情况: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阿拉转债”自2022年9月21日开始转股,截至2026年3月31日,“阿拉转债”累计有人民币16,140,000元转换为公司股票,转股数量为441,889股,占“阿拉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30.3216%。

● 可转债转股情况:截至2026年3月31日,“阿拉转债”已回售注册的可转债金额为7,007,000元,占可转债发行总额的0.01807%,“阿拉转债”尚未转股的可转债金额381,253,000元,占“阿拉转债”发行总额的0.413286%。

● 本期转股情况: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3月31日期间,“阿拉转债”共有人民币1,668,000元转换为公司股票,累计转股数量425,512股,占“阿拉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0.301126%。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情况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许可(2022)172号文同意注册,公司于2022年9月15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了387,400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38,740.00万元。

根据相关规定和《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本次发行的“阿拉转债”自2022年9月21日起可转换为本公司股票,初始转股价格为63.72元/股。公司历次转股价格调整情况如下:

● 因公司实施2021年度权益分派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7)。

因触发募集说明书中规定的向下修正转股价格条款,公司于2022年12月11日、2022年12月1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和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下修正“阿拉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并于2022年12月1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下修正可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自2022年12月21日起,“阿拉转债”转股价格由63.72元/股调整为39.88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2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下修正“阿拉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90)。

公司于2023年6月15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公司于2023年6月1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阿拉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议案》,“阿拉转债”转股价格由39.88元/股调整为39.86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为2023年6月20日开始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阿拉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2)。

● 因公司实施2022年度权益分派方案,自2023年7月7日起转股价格调整为28.29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7月3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6)。

● 因公司实施2023年度权益分派方案,自2024年4月21日起转股价格调整为19.99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5月14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7)。

● 因公司实施2024年前三季度权益分派方案,自2025年2月26日起转股价格调整为19.89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2月20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前三季度权益分派调整“阿拉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1)。

● 因触发募集说明书中规定的向下修正转股价格条款,公司分别于2025年3月6日、2025年3月2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和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下修正“阿拉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并于2025年3月2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定向下修正“阿拉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自2025年3月26日起,“阿拉转债”转股价格由19.89元/股向下修正为16.17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下修正“阿拉转债”转股价格暨转股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3)。

● 因公司实施2024年度权益分派方案,自2025年6月5日起转股价格调整为13.39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6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施2024年度权益分派调整“阿拉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6)。

● 因公司实施2025年前三季度权益分派,自2026年1月9日起转股价格调整为13.32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月13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施2025年前三季度权益分派调整“阿拉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5)。

二、可转债赎回条款及预计触发情况

(一)赎回条款

根据《募集说明书》约定,“阿拉转债”的赎回条款如下:

1. 到期赎回条款
2. 可转债发行人在转股公司债券存续满五个交易日内,公司将按债券面值的115%(含最后一期利息)的价格赎回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3. 有条件提前赎回条款

转股期内,当上述两种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公司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若在转股期内,如公司股票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中至少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已触发《募集说明书》中规定的有条件提前赎回条款。

三、公司提前赎回“阿拉转债”的决定

公司于2026年4月1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有条件提前赎回“阿拉转债”的议案》,决定行使提前赎回权,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对回登记日登记在册的“阿拉转债”全部赎回。

同时,为确保本次“阿拉转债”提前赎回事项的顺利进行,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及相关职能部门负责办理本次“阿拉转债”提前赎回的全部相关事宜。上述授权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次赎回相关工作完成之日止。

四、相关主体减持待转股情况

经核实,在本次“阿拉转债”赎回条件满足的前六个月内,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持股5%以上

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日

证券代码:005138 证券简称:盛泰集团 公告编号:2026-011  
转债代码:111009 转债简称:盛泰转债

## 盛泰智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可转债转股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累计转股情况:截至2026年3月31日,累计有122,000元“盛泰转债”转换为公司普通股股票,累计转股11,491股,占可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0.0021%。
- 未转股可转债情况:截至2026年3月31日,尚未转股的“盛泰转债”金额为701,047,000元,占可转债发行总额的99.9819%。
- 本期转股情况: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3月31日,可转债转股的金额为1,000元,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为9股。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浙江盛泰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400号)文件批复,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盛泰智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了701,000,800张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期限为6年,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70,118.00万元,票面利率为第一年0.30%、第二年0.50%、第三年1.00%、第四年1.50%、第五年1.80%、第六年2.00%。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同意,公司于70,118.00万元可转债公司债券于2022年12月1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债券简称“盛泰转债”,债券代码“111009”。

根据相关规定和《浙江盛泰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已发行的“盛泰转债”自2023年5月11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初始转股价格为10.90元/股,最新转股价格为10.56元/股,历次转股价格调整情况如下:

1. 因公司实施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自2023年6月19日起,转股价格调整为10.70元/股,详见《关于因利润分配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4)。

2. 未转股可转债情况:截至2026年3月31日,尚未转股的“志邦转债”金额为人民币669,982,000元,占可转债发行总额的99.99731%。

● 本期转股情况: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3月31日期间共计有人民币0元“志邦转债”转换为公司股票,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为0股。

一、“志邦转债”发行上市情况

(一)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3号)同意注册,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6,700,000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70,000,000.00元,期限为6年,债券票面利率为:第一年0.3%、第二年0.5%、第三年0.8%、第四年1.2%、第五年1.8%、第六年2.0%。

(二)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公司债券代码“118030”。

(三)根据有关规定和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发行的“志邦转债”自2025年9月24日起可转换为本公司股份,初始转股价格为12.12元/股,最新转股价格为11.62元/股,历次转股价格调整如下:

2025年6月18日,公司全体股东大会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元(含税),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6月12日披露的《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中期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5-052)。根据《募集说明书》关于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规定,本次发现金股利后,“志邦转债”的转股价格由12.12元/股调整为11.52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5年6月18日起生

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6月12日披露的《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期权益分派调整“志邦转债”转股价格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53)。

二、可转债本次转股情况

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限为:2025年9月24日至2031年3月17日。

(一)自2025年9月24日至2026年3月31日期间,共有人民币0元“志邦转债”转为本公司股票,转股金额为0元。截至2026年3月31日,尚未转股的“志邦转债”金额为人民币669,982,000元,占可转债发行总额的99.99731%。

(二)截至2026年3月31日,尚未转股的“志邦转债”金额为人民币669,982,000元,占可转债发行总额的99.99731%。

三、股本变动情况

股份类别	变动前 (2026年12月31日)	本次可转债转股	变动后 (2026年3月31日)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0	0	0
A股限售条件流通股	434,361,397	0	434,361,397
总股本	434,361,397	0	434,361,397

四、其他

投资者如需了解“志邦转债”的详细信息,请查阅公司于2025年3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募集说明书》全文。

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日

证券代码:603016 证券简称:金宏气体 公告编号:2026-019  
转债代码:118033 转债简称:金宏转债

## 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可转债转股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累计转股情况: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金宏转债”自2024年1月21日(非交易日顺延至下一交易日,即2024年1月22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截至2026年3月31日,“金宏转债”累计有人民币377,225,000.00元已转换为公司股票,转股数量为19,884,617股,占“金宏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486,943,142股的4.0823%。

● 未转股可转债情况:截至2026年3月31日,“金宏转债”已回售的可转债金额为1,000,000元,“金宏转债”尚未转股的可转债金额为38,774,000,000元,占“金宏转债”发行总额的82.8715%。

● 本期转股情况:自2026年1月1日起至2026年3月31日,“金宏转债”共有人民币377,108,000.00元已转换为公司股票,转股数量为19,878,821股,占“金宏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486,943,142股的4.0824%。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情况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319号),公司获准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10,160,000张,每张票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1,016,000,000.00元,拟募集资金用于人民币11,840,377,36元,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为1,004,159,626.64元,发行方式采用公司在股权登记日(2023年11月14日,T-1)收市价中国债券估值结算有限责任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估值”)作为公司《登记在案的股东优先配售簿,原股东优先配售后再(含原股东优先配售部分)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余额部分由发行人(主承销商)包销,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三年,即自2023年7月17日至2026年7月18日。

公司于2023年7月1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本次部分限制性股票用于股权激励并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暨转股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7)。

(二)可转债发行上市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本次发行的“金宏转债”自2024年1月21日(非交易日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即2024年1月22日)起可转换为本公司股份,“金宏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27.48元/股,历次转股价格调整情况如下:

因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可转债转股626,119股的新增股份的登记工作,经计算,“金宏转债”转股价格自2024年4月30日起由27.48元/股调整为27.46元/股。

公司于2024年6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本次部分限制性股票用于股权激励并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暨转股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7)。

(三)可转债发行上市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本次发行的“金宏转债”自2024年1月21日(非交易日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即2024年1月22日)起可转换为本公司股份,“金宏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27.48元/股,历次转股价格调整情况如下:

因公司实施2023年度权益分派,“金宏转债”的转股价格自2024年6月23日起由27.46元/股调整为27.42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5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实施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调整“金宏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8)。

因公司实施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金宏转债”的转股价格自2024年10月19日起由27.42元/股调整为26.97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9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实施2024年半年度权益分派调整“金宏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98)。

因公司股票价格触及《募集说明书》中规定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经公司于2024年10月14日召开的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授权及同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金宏转债”的转股价格自2024年10月16日起由26.97元/股调整为19.97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向下修正“金宏转债”转股价格暨转股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18)。

因公司实施2024年度权益分派,“金宏转债”的转股价格自2025年6月16日起由19.97元/股调整为19.97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5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实施2024年度权益分派调整“金宏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4)。

二、可转债本次转股情况

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限为:2024年1月21日至2030年7月13日。

三、“可转债”转股及股份变动情况

股份类别	变动前 (2026年12月31日)	变动后 (2026年3月31日)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0	0
A股限售条件流通股	434,361,397	0
总股本	434,361,397	0

四、转股股份对公司相关股东持股比例变化

股东名称	变动前 (2026年12月31日)	变动后 (2026年3月31日)		
实际控制人金向华、金建群及一致行动人金文强	227,767,363	46.43	227,767,363	44.59
金向华	124,577,113	28.88	124,577,113	24.82
金建群	36,000,000	7.64	36,000,000	7.19
实际控制人金向华和金文强	8,694,500	1.80	8,694,500	1.73
一致行动人金文强	1,640,767	0.35	1,640,767	0.34
一致行动人金文强	2,427,000	0.50	2,427,000	0.46
一致行动人金文强	10,907,733	2.32	10,907,733	2.21

1. 2026年第一季:公司“金宏转债”处于转股期,可转债转股比例因股本变动前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持股比例46.43%减少至44.59%,可转债转股比例变动导致股本的整致数;转股数未发生变化,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化,不会对公司的股权结构和分布产生影响。

2. 本次可转债转股系四五五入股。

五、其他

投资者如需了解“金宏转债”的详细信息,请查阅公司于2023年7月1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日

证券代码:002550 证券简称:科达利 公告编号:2026-020  
转债代码:127066 转债简称:科利转债

## 深圳市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第一季度可转债转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转债代码:002550 股票简称:科达利  
转债代码:127066 债券简称:科利转债

当期转股前余额:人民币148,700元  
转股起始时间:2023年1月16日  
转股截止期限:2026年7月7日  
转股股份来源:新增股份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有关规定,深圳市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就2026年第一季度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情况及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公告如下:

一、可转债发行及上市情况

(一)可转债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深圳市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143号)核准,公司于2022年7月8日公开发行了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可转债”)15,34